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函

地址：100232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1段4  
號

承辦人：吳小姐

電話：02-23961266#1634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保納新字第115600838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60083821A0C\_ATTCH17. 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前以115年4月17日保納新字第11560077941號函

請貴局(處)協助宣導相關工作加保規定一案，為使宣導內  
容更臻明確，本局已更新宣導說明，請惠予依本函所送附  
件抽換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局115年4月17日保納新字第11560077941號函諒達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  
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  
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  
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  
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  
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勞動部勞工保險局納保組新投保科(\*17965)

